

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諮詢會第 14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地 點：本部 209 會議室

主 席：呂副召集人建德代

紀錄：王銀漣

出席人員：

祝委員兼執行秘書健芳

周委員道君（請假）

楊委員玉惠 曾兆坼代

蕭委員惠文（請假）

劉委員峻正

徐委員燕興

羅委員赫睦 董靜芬代

林委員德生 陳全政代

紀委員憲珍（請假）

林委員佳靜

吳委員肖琪

許委員俊才（請假）

周委員慶明

江委員錫仁 潘建誠代

詹委員永兆

黃委員金舜 邱建強代

楊委員政峯

黎委員世宏

涂委員心寧

潘委員政聰 余志松代

王委員祖琪 周佳怡代
陳委員筠靜
陳委員景寧
張委員淑卿
陳委員節如
洪委員心平
陳委員仙季 (請假)
陳委員秀峯 羅惠群代
卓委員碧金 (請假)
張委員木藤
李委員秀娟
內政部 (請假)
教育部 曾兆坼
勞動部 李慧芬
國科會 (請假)
經濟部 陳全政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康靖華
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張惠萍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魏子容、林書苑
衛生福利部
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蔡明翰、李雅琳、林子郁、黃
莉婷
長期照顧司 吳希文、王玲玲、余姍瑾、徐
鉅美、林佳政、郭月雲、吳姝
慧、王銀漣、鄭佳玲、陳柏文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參、業務單位報告：洽悉。

肆、報告案

第一案：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諮詢會第13次委員會議決議

事項辦理情形

決 定：

一、洽悉。

二、解除列管：

(一) 編號1：已依前次決議事項公開失能身心障礙者使用長照服務資料，本案解除列管。

(二) 編號2：委員所提意見請長期照顧司納入考量，本案解除列管。

(三) 編號3：已依前次決議事項進行「護理人員人力現況及流向報告」，本案解除列管。

三、繼續追蹤：

(一) 編號4：失智照護分級分流為重要政策，委員關心的流向應持續追蹤，爰本案繼續列管。

第二案：護理人員人力資料分析報告案。

決 定：洽悉。

第三案：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修正重點報告案。

決 定：

一、洽悉。

二、有關台灣居家服務策略聯盟提案檢討並調整《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之給付價格，聯盟如認有提案需求，可依長照服務照顧組合新增及修訂作業原則檢附相關文件，逕向本部提案申請照顧組合新增及修訂。

伍、討論案

案由：建議長照機構外籍中階技術人員於長照住宿型機構，可認定為台籍照顧服務員名額，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

決議：現行「中階技術人力」制度，係為補充我國產業缺工並留用具經驗之外籍勞動人力所設，惟長照服務人力涉及服務品質、住民文化適應及本國勞工就業權益等面向，爰宜維持現行制度，尚難將外籍中階技術人力比照認定為本國照顧服務員名額。

陸、散會：中午 12 時 30 分。